

闵行最大旧改小区,社区民警以真诚打动居民 挨家挨户上门谈心解心结



■ 郭晓波在施工现场不忘向工人开展反诈宣传

龙吴路5530弄吴泾新村小区,是闵行区面积最大最集中、涉及户数最多的旧改小区。面对纷繁复杂的诉求、难以调和的矛盾,在这场关乎2115户旧改居民利益的“硬仗”中,曾荣获闵行公安分局“十佳社区民警”称号的共产党员、吴泾派出所民警郭晓波,成为社会治理最前线的一面旗帜。7月1日,郭晓波荣获上海市公安局优秀共产党员称号。

解开“钉子户”心结

旧改小区的动员工作是最先摆在郭晓波面前的难题。从“不愿搬”到“全部签”,他和居委工作人员一起用了3个月。

彼时,郭晓波与同事及居委工作人员一起挨家挨户上门谈心、释法说理、解读方案。其中,居民章老伯(化名)给郭晓波留下深刻印象。

20多年来,章老伯一直借住在哥哥的房子里,虽说旧改能改善居

住生活,但他忧心忡忡,迟迟不肯签字搬离。郭晓波上门走访,原来老人怕旧改后房屋升值,哥哥会收走房屋,这次搬走后自己可能“无家可归”,于是,毅然决然做起了“钉子户”。了解情况后,章老伯的哥哥被多次邀请前来协商,在“三所联动”的推动下初步达成旧改后的居住协议。同时,考虑到章老伯是孤老,民警还联系街镇找了一间廉租房,解决重建期间老人的起居问题。

“从门也不开,到能递上一杯热茶。”郭晓波回忆旧改签约阶段,真可谓是“破冰之旅”,化解家庭积怨,解决实际困难,有时仅是倾听抱怨、舒缓情绪,也能让居民感受到诚意。

加“投诉大户”微信

随着工程推进,新的矛盾层出不穷。由于部分楼栋无需改造,居民也不用迁出,因此施工带来的扬尘和噪声成为姜女士(化名)一家的

噩梦。矛盾在一天清晨爆发,姜女士情绪激动,拦在工程器械前:“施工一天,我投诉电话就打一天!”

“我们加个微信,有问题直接找我。”当天郭晓波赶到现场后,一边安抚姜女士,一边掏出手机建立了社区民警、施工方、居委和居民的“四方群聊”,随时沟通施工情况。

经协商,施工方与居民达成共识。一方面推迟周末、节假日等时段开工时间,并确保入夜后暂停施工;另一方面,对于噪声影响特别突出时段,吴泾新村居委还为部分住户提供临时安置点。事后,姜女士向民警送上了一封千字感谢信。

停车难,同样是居民心头的“堵点”。施工区域挤占了本就稀缺的车位,加上大量外部车辆涌入小区“蹭停”,上班通勤的居民怨声载道。小区内长期停放着不少“僵尸车”,得知情况后,郭晓波立即会同交警、居委、物业、城管等部门进行集中清

理,并由居委牵头召开业主大会,广泛听取意见,硬是在有限空间里“挤”出了70个临时停车位。

工作室开进小区

回迁期间,居民陆续返回新家,常有一些状况发生,郭晓波为此每日驻点现场办公。今年以来,他们调解各类矛盾纠纷27起,化解率达100%。

为贴近服务群众,吴泾派出所所在小区设立了“平安工作室”,这里也成了郭晓波和同事们的“前沿阵地”,将派出所、司法所等业务前置进入居委会,跨前一步开展案件受理、纠纷调解、法律援助、户籍咨询等业务。

如今,吴泾新村的旧改工程已进入第三批448户居民回迁阶段。崭新的楼房拔地而起,而郭晓波和同事们的故事,已成为这片焕新土地上最生动的注脚。

本报记者 鲁哲 通讯员 陆毅豪

八旬老人高温夜迷路 民警买水护平安归家

本报讯(记者 陈佳琳 通讯员 宋一江)夏夜闷热,八旬老人茫然立于喧嚣街角。他乡陌生路,何处是归途?一通报警电话牵动警心,一场与时间赛跑的温情接力在静安区街头悄然展开。

7月13日20时许,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大宁路派出所接热心市民殷女士报警,称在广中路延长路某校区足球场门口,一白发老人疑似迷路。接报后,属地派出所巡

逻民警迅速到场处置。经了解,老人姓高,今年83岁,近日刚从外地来沪投奔在沪务工的女儿。当晚独自出门散步,因不熟悉环境迷失方向,且未携带手机及身份证。见

老人体力明显不支,民警立即将老人搀扶至阴凉处,递上购买的矿泉水解暑,同时安抚其情绪。

面对老人记忆模糊、乡音较重等困难,民警通过系统关键词筛查

与循循善诱的引导,逐步厘清其姓名、原籍等关键信息。经警务后台快速比对核查,终于成功关联到老人女儿的联系方式。电话接通那一刻,电话那端传来同样急切的声音——家属正为老人深夜未归心急如焚。身份确认无误后,考虑到天气炎热且老人体力透支,民警驾驶警车将高老伯安全护送至家中。见到父亲被民警悉心送回,老人女儿连声致谢。

本报讯(记者 解敏)近日,一外省少年因乘车时沟通失误,误从江苏扬中抵达上海崇明,身无分文且手机欠费停机,陷入困境。崇明警方迅速帮其联系家人,安排住处,最终安全护送其踏上归途。

事发当晚,17岁的小刘在扬中市与朋友聚餐后,准备搭顺风车返回住处。在与司机沟通时误报目的地,导致车辆一路驶向200多公里外的上海崇明堡镇。待小刘醒来,已身处陌生环境,而司机因另有行程,收取车费后便离开了。无助之下,小刘走进堡镇派出所求助。

民警通过微信联系小刘母亲,并为小刘规划乘车路线,当晚小刘被安顿在派出所宿舍内。第二天,民警将小刘送至汽车站,帮他购买长途车票,助其顺利返回。

误乘顺风车两百公里陷困境
崇明民警暖心相助外省少年平安返乡

独居老人突发热射病拒就医

邻居民警不放弃,紧急施救助脱险

本报讯(通讯员 郭志怡 记者 鲁哲)“如果不是邻居的帮助和民警的坚持,我父亲真的会有生命危险。”近日,市民陆先生致电闵行公安分局碧江路派出所表达谢意,提及几天前的紧急救助,他仍感到后怕。

7月2日21时许,上海的天气依然炎热。闵行公安分局碧江路派出所接到辖区居民求助,79岁的邻居、独居老人陆老伯因高温身体不适,却拒绝就医。邻居和居委干部如何劝说都不听。

民警沈恺毅迅速赶到,发现老人脸色煞白,状态十分虚弱,全身出汗。沈恺毅立即拨打120。急救人员检查发现老人高烧、心率过快且呕吐,情况紧急,需送医。但老人态度坚决不去医院,认为“躺床上睡一觉就好了”。因无权强制施救,急救人员只得先行离开。

见此情况,沈恺毅并未放弃,果断联系远在徐汇区的老人儿子陆先生,请他火速赶来一同劝说。等待间隙,邻居用电风扇为老人吹风降温,居委干部小心地喂老人喝水,并持续耐心劝说。

陆先生赶到后,经过一番劝说,老人才同意去医院。为争取宝贵的

救治时间,沈恺毅驾驶警车在前开道,引导陆先生车辆快速抵达市五医院,并将老人送进急诊室,确认其得到妥善安置后才离开。

据医生诊断,老人当时已出现急性肾功能不全、横纹肌溶解、电解质紊乱等症状,是热射病的症状。若未及时送医,后果不堪设想。

征收故事

王老伯居住的房屋被征收了。因协商分配征收补偿款不成,儿子王某一纸诉状把王老伯告上法院,但法院判决结果和王某的期望值大相径庭。

王老伯夫妇育有一子(王某)一女(王女士)。1979年王老伯在其上海单位分得一套公房(以下简称“系争房屋”),房屋承租人为王老伯,房屋受配人为其一家四口。上世纪八十年代初王某和王女士先后成家。1983年王某和王女士结婚,次年生下一子小王。1985年王某在其单位分得一套福利公房,房屋受配人为其一家三口,分房时三人户口从系争房屋迁出,1987年三人户口从其福利房屋迁回系争房屋。

王老伯夫妇于1989年同意把系争房屋承租人变更为王某。

1984年王女士婚后户口从系争房屋迁入夫家。1990年王老伯的老伴意外身亡,之后王老伯独居系争房屋,直至房屋被征收。老伴亡故后,因家庭经济纠纷,王某和王老伯产生矛盾,王某夫妇对王老伯不管不问,王老伯一向疼爱的孙子小王也和王老伯断绝了往来,王老伯的生活平时主要依赖女儿王女士帮助解决。提起王某,王老伯非常伤心。

2023年9月,系争房屋被纳入征收范围。同年10月9日,王某作为系争房屋承租人和征收单位签订了房屋征收补偿协议,拟获得各类征收补偿款共计620万余元。王老伯通过他人找到王某沟通动迁款分割事宜,王某认为,他本人是系争房屋承租人,他一家三口的

户口登记在系争房屋,动迁款应由户口在册的四人均分。王某最终只愿给王老伯180万元,再也不肯让步。

王老伯找到我们咨询。我们给他梳理分析本案,认为系争房屋的征收补偿利益应当在王老伯和王某二人之间分配,且王老伯应当多分征收补偿款。首先,黄女士和小王不能认定为系争房屋同住人。他们曾享受过福利分房,根据政策和法规应排除系争房屋同住人,二人无权参与征收补偿利益分配。王某虽享受过福利分房,但因是承租人,根据政策规定,其并不受之前福利分房的影响,有权参与系争房屋征收补偿利益的分配。其次,王老伯应多分征收补偿款。关于公屋拆迁补偿款在承租人、同

住人之间如何分配的问题,上海高院《关于房屋动拆迁补偿款分割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解答》明文规定:“承租人、同住人之间,一般遵循一人一份,均等分割的原则取得拆迁补偿款。但有下列情况除外:有下列情况之一的,可以酌情多分:承租人或同住人属于年老体弱,缺乏经济来源,且按均分所得的补偿款,无法购得房屋保证其正常生活的……”对照本案,王老伯是系争房屋原始受配人,且年老体弱,需要依赖系争房屋的征收补偿款解决住房居住问题,而王某虽为房屋承租人,但本市他处有房屋居住,故王老伯有法定理由应当多分征收补偿款。

后王老伯委托我们代理应诉维权。案件走向和判决结果符合

我们之前的分析预测,法庭采纳了我们的代理意见,最终法院判决王老伯分得420万元,王某只分得200万余元,这是一个王某事前根本没有想到的判决结果。

上海方洛律师事务所
(23101201010282341)
韩迎春律师执业证号
(13101200711142563)

每周六、周日(下午1时至下午6时)为固定接待免费咨询时间,其他时间当面咨询需提前预约

电话:15901996168

地址:普陀区常德路1211

号宝华大厦1302室(轨交7号线、13号线长寿路站,6号口出来即到)